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

之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人网络”、“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关于配合做好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相关工作的通知》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稿）》，巨人网络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 Alpha Frontier Limited（下称“Alpha”）的全部 A 类普通股股权，Alpha 的主要资产为 Playtika Holding Corp.（下称“Playtika”）的 100% 股权。Playtika 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成立，为承接 CIE 旗下休闲社交类网络游戏业务的控股型公司，目前主要将大数据分析及人工智能技术运用于休闲社交类网络游戏的研发、发行和运营，业务分布在美国、欧洲、澳大利亚等海外市场。Alpha 亦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是否构成借壳上市**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一）本次交易类型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属于同行业并购。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巨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腾澎投资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7.53% 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巨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腾澎投资、重庆拨萃及上海准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5.53% 的股权，剔除重庆拨萃及上海准基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巨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腾澎投资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21.22% 的股权，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巨人投资均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史玉柱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

##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

## 四、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范宗辉

林 河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